

人保鑫裕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第2季度报告

2026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07月20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7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7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7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8
§5 投资组合报告	8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8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1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1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1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4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14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14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4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4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4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5
§9 备查文件目录	15
9.1 备查文件目录	15
9.2 存放地点	15
9.3 查阅方式	15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6年7月1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6年04月01日起至2026年0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人保鑫裕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45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1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3,140,709.33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中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通过主动管理投资策略，在主要配置债券资产的前提下，适当配置权益类资产，达到增强收益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人保鑫裕增强债券A	人保鑫裕增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459	00646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32,799,513.66份	341,195.67份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年04月01日 - 2026年06月30日)	
	人保鑫裕增强债券A	人保鑫裕增强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55,437.09	39,232.62
2.本期利润	1,148,935.18	275,681.4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87	0.044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4,613,148.11	390,451.7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643	1.144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本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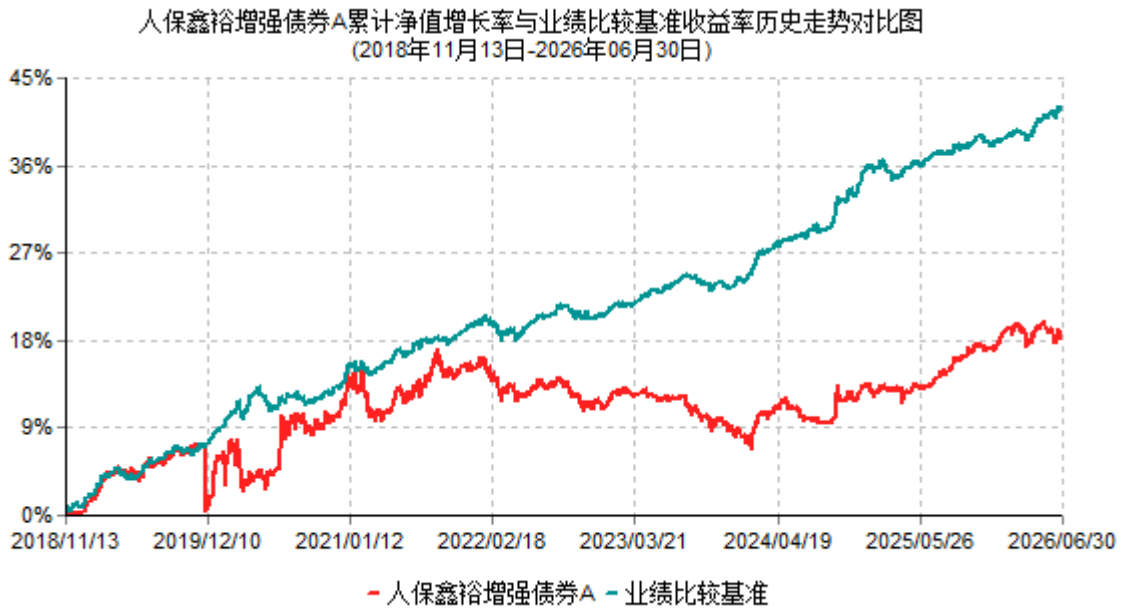
人保鑫裕增强债券A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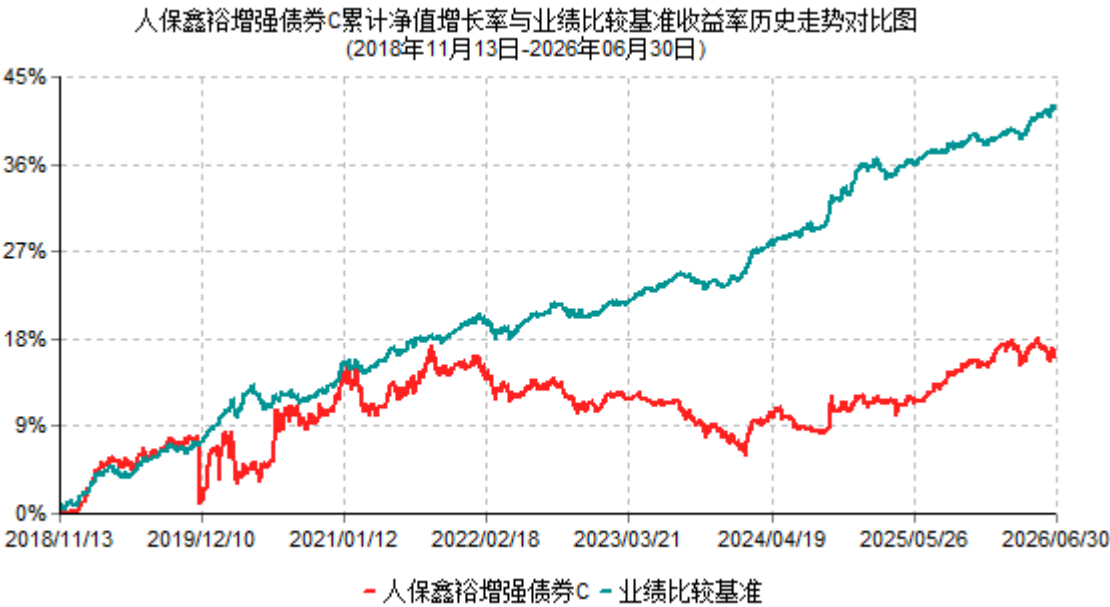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5%	0.25%	2.23%	0.14%	-1.48%	0.11%
过去六个月	0.74%	0.24%	2.59%	0.13%	-1.85%	0.11%
过去一年	4.36%	0.20%	3.73%	0.12%	0.63%	0.08%
过去三年	5.78%	0.20%	14.93%	0.12%	-9.15%	0.08%
过去五年	5.10%	0.22%	21.52%	0.12%	-16.42%	0.10%
过去七年	12.36%	0.32%	35.09%	0.13%	-22.73%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8.55%	0.31%	42.08%	0.13%	-23.53%	0.18%

人保鑫裕增强债券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2%	0.25%	2.23%	0.14%	-1.51%	0.11%
过去六个月	0.61%	0.24%	2.59%	0.13%	-1.98%	0.11%
过去一年	4.01%	0.19%	3.73%	0.12%	0.28%	0.07%
过去三年	4.59%	0.20%	14.93%	0.12%	-10.34%	0.08%
过去五年	3.11%	0.22%	21.52%	0.12%	-18.41%	0.10%
过去七年	9.68%	0.32%	35.09%	0.13%	-25.41%	0.1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53%	0.31%	42.08%	0.13%	-25.55%	0.1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8年11月13日生效。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6个月，建仓期结束，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郭毅	基金经理	2024-09-02	-	14.9年	南京大学物理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企业管理硕士。历任中银证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上投摩根基金债券基金经理、兴业证券行业分析师、上海钢联行业分析师、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2023年7月加入人保资产。2024年5月30日起任人保利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4年7月3日起任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

					理，2024年9月2日起任人保鑫裕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5年3月21日起任人保安睿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6年2月27日起任人保鑫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6年6月17日起任人保民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公募基金投资组合，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年二季度债券市场整体呈震荡走强格局，收益率中枢稳步下移，期限利差持续压缩。资金面变化是行情波动主要因素，行情节奏呈现明显三阶段特征：4月上旬收益率高位震荡；4月中旬至5月中下旬，资金面整体宽松，央行通过多种工具持续回收流动

性，但在6月底资金成本抬升之前，债市持续走强，长端利率快速下行，10年国债最低下行到1.7%附近；6月多空因素交织，10年国债收益率在 1.70%-1.75% 区间窄幅震荡。权益市场波动明显，市场行业风格较为鲜明，电子、通信行业涨幅较大。

本基金债券整体久期中枢小幅抬升，积极通过利率债交易把握市场波动机会，在市场调整时均积极买入利率债和信用债等资产。权益部分积极把握景气度较高行业标的投资机会的同时，注重均衡配置分散风险。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人保鑫裕增强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1643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3%；截至报告期末人保鑫裕增强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1.1444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7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8,630,178.00	15.54
	其中：股票	28,630,178.00	15.5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44,089,493.48	78.22
	其中：债券	144,089,493.48	78.2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39,188.01	0.56
8	其他资产	10,440,054.64	5.67

9	合计	184,198,914.13	100.00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392,280.00	1.54
C	制造业	19,256,722.00	12.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85,515.00	0.3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97,800.00	1.35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5,371.00	0.65
J	金融业	2,455,650.00	1.58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38,800.00	0.22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498,040.00	0.3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8,630,178.00	18.4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1,700	668,117.00	0.43
2	601318	中国平安	12,000	572,880.00	0.37
3	601899	紫金矿业	22,000	553,080.00	0.36
4	603259	药明康德	4,000	498,040.00	0.32
5	600150	中国船舶	14,000	473,060.00	0.31
6	688331	荣昌生物	3,600	468,936.00	0.30
7	601919	中远海控	35,000	464,100.00	0.30
8	600115	中国东航	120,000	457,200.00	0.29
9	300274	阳光电源	2,800	445,256.00	0.29
10	600660	福耀玻璃	8,500	428,740.00	0.2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8,345,677.42	37.6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3,356,469.59	53.7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387,346.47	1.54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44,089,493.48	92.9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42380019	23邮储永续债01	100,000	10,642,644.38	6.87
2	232380089	23中信银行二级资本债01A	100,000	10,547,640.55	6.80

3	092280080	22光大银行二级资本债01A	100,000	10,440,912.33	6.74
4	242480007	24工行永续债01	100,000	10,422,334.25	6.72
5	092280139	22交行二级资本债02A	100,000	10,391,416.99	6.7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23邮储永续债01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5年9月30日，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贷款业务、互联网贷款业务、绩效考核、合作业务等管理不审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没合计2791.67万元。2025年12月15日，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布的监管措施信息显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在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发行过程中涉嫌违规，违反公平、公正、勤勉尽责的原则，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决定对公司启动自律调查。

23中信银行二级资本债01A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5年9月12日，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理财回表资产风险分类不准确、同业投资投后管理不到位等事项，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以罚款550万元。2025年9月22日，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存在违反《反洗钱法》、统计/报送数据违规、违规占压财政存款或资金、客户管理违规等违法违规行为，中国人民银行给予警告，处以罚款1535.7万元。

22光大银行二级资本债01A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5年9月12日，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息科技外包管

理存在不足、监管数据错报等事项，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以罚款430万元。2025年10月29日，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存在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等问题，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没收违法所得，罚款4284300元。

24工行永续债01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5年12月10日，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存在统计数据违规、客户管理违规等问题，中国人民银行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434.570857万元，罚款3961.5万元。2025年12月18日，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存在未经批准办理跨境资产转让业务等外汇违规问题，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给予警告，罚款11425900元，没收违法所得。

22交行二级资本债02A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5年12月10日，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存在违反特定管理规定、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等问题，中国人民银行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23.982116万元，罚款6783.43万元。

24招行永续债01BC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5年6月5日，据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在2025年04月09日15时07分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白石四道南侧（深圳湾睿印对面）实施了未按照批准的期限占用城市道路（一年内第一次被查处）的违法行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处以罚款4000元。2025年9月12日，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数据安全管理工作不到位，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给予警告并处以罚款60万元。

24浦发银行二级资本债01A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5年10月29日，据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申报，国家外汇管理局上海市分局给予警告，处以罚款75000元。2025年10月31日，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互联网贷款、代销等业务管理不审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以罚款1270万元。2025年12月19日，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理财、代销等业务管理不审慎，员工管理不到位，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以罚款1560万元。2026年2月12日，据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存在违反账户管理规定等问题，中国人民银行对其处以罚款，罚款42228900元。

22农业银行二级01为本基金前十大持仓证券。2025年10月31日，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行政处罚信息显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产品销售、服务收费不合规，信贷资金流向管理不审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以罚款2720万元。

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证券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2,262.5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0,417,742.08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0.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0,440,054.64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8031	天23转债	364,001.10	0.23
2	113661	福22转债	279,773.15	0.18
3	127084	柳工转2	220,004.19	0.14
4	128136	立讯转债	211,500.08	0.14
5	110090	爱迪转债	174,200.85	0.11
6	127067	恒逸转2	173,465.10	0.11
7	127064	杭氧转债	152,288.64	0.10
8	118034	晶能转债	148,884.73	0.10
9	127085	韵达转债	119,807.30	0.08
10	113053	隆22转债	119,090.71	0.08
11	127045	牧原转债	117,360.77	0.08
12	113659	莱克转债	101,579.84	0.07
13	127050	麒麟转债	101,151.43	0.07
14	127031	洋丰转债	93,238.07	0.06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人保鑫裕增强债券A	人保鑫裕增强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32,820,335.34	13,339,667.6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1,538.23	38,914.5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2,359.91	13,037,386.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2,799,513.66	341,195.67

注：1、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入、红利再投业务，则总申购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2、如果本报告期间发生转换出业务，则总赎回份额中包含该业务。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401-20260630	132,500,000.00	-	-	132,500,000.00	99.52%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该类投资者大额赎回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时，将可能产生流动性风险，即基金资产不能迅速变现，或者未能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对资产净值产生不利影响。 当开放式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基金组合资产变现能力有限或认为因应对赎回导致的资产变现对基金单位份额净值产生较大的波动时，为了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可能出现延期支付赎回款等情形。同时为了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合法权益不受损害，管理人有权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暂停或者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基金份额持有人存在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的风险。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此外，当单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已经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或者接受某笔或者某些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时，本基金管理人可拒绝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人保鑫裕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人保鑫裕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人保鑫裕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 5、报告期内人保鑫裕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0层、21层、22层、25层03、04单元、26层01、02、07、08单元

基金托管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20-7999

基金管理人网址：fund.piccamc.com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7月20日